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南京海关公告第25号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8/2021_2022__E4_B8_AD_E5_8D_8E_E4_BA_BA_E6_c27_28708.htm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京海关公告第25号 根据南京海关2006年第23号公告，原定于2006年6月1日起，对承运海运进口、由上海转关至苏州新区（2303）、苏州工业园区（2314）、苏州吴县（2328）、苏州吴江（2326）、常熟（2324）和太仓（2327）的公路运输集装箱整箱货物的车辆、驾驶员实施电子车牌和IC卡管理。由于上述地区部分海关的卡口设备尚未安装到位，系统未进行调试，经与上海海关研究决定，上述地区的试点时间推迟至2006年7月1日开始。关区非上述试点地区的监管车辆，如需从事上海至试点地区进口海运集装箱货物运输业务，须按《南京海关监管车辆驾驶员IC卡办理流程》（附件1）、《海关监管车辆电子车牌办理流程》（附件2）申请安装电子车牌和使用IC卡。需要安装电子车牌的集装箱式货车，请承运企业于2006年6月17日19日前往昆山海关玉山直通式监管点，由南京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海关总署卡口设备招标公司）集中办理贴牌手续。特此公告。附件：1．南京海关监管车辆驾驶员IC卡办理流程 2．海关监管车辆电子车牌办理流程

附件1 南京海关监管车辆驾驶员IC卡办理流程 一、承运企业填写《驾驶员IC卡办理申请表》（回执联由企业留存）及《IC卡驾驶员资料表》，交主管海关审核。二、主管海关审核后，将《驾驶员IC卡办理申请表》及《IC卡驾驶员资料表》寄送南京海关监管处审核；三、南京海关监管处将审核同意的《驾驶员IC卡办理申请表》和《IC卡驾驶员资料表》进

行H2000的数据录入；四、由南京三宝科技有限公司制作IC卡；五、制完IC卡后，寄送主管海关；六、由主管海关通知承运企业凭《驾驶员IC卡办理申请表》回执联领卡。附件2 海关监管车辆电子车牌办理流程

一、承运企业填写《南京海关监管车辆电子车牌申请表》交主管海关核注；二、主管海关核注后将《南京海关监管车辆电子车牌申请表》报南京海关监管处审批，监管处负责H2000的相关数据录入和维护；三、《南京海关监管车辆电子车牌申请表》一式两联，南京海关监管处审批后，一联由监管处留存，一联退回主管海关交申请企业挂牌时使用；四、承运企业凭已经审核同意的《南京海关监管车辆电子车牌申请表》和《南京海关电子车牌安装凭证》（此表由企业自行打印填写并盖章），在指定的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电子标签的贴牌工作（集中办理的地址时间由主管海关另行通知）；五、南京三宝公司在指定的时间及地点进行电子标签的集中贴牌工作，称重---检验贴牌标志---写入重量---贴牌 ----验牌。南京三宝公司填写《南京海关监管车辆车牌安装确认表》，并将《南京海关电子车牌安装凭证》回执交申请企业；六、三月为南京三宝公司集中办理电子车牌业务时间，此后如企业需办理电子车牌的，可向主管海关提出申请，南京海关监管处负责审批和数据录入，主管海关现场办理贴牌手续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